

询比采购评审原则

(最低投标价法 预测价)

一、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。本项目设有预测价，预测价作为评审委员会评审的重要参考。

二、评审委员会按评审价格由低至高给出排序。若有效响应报价相同时，按供应商注册资金由高到低排序；若仍有并列情形时，按供应商注册时间从早到晚排序。若还是无法分出优先顺序时，采购方按是否为战略供应商、合作期长短等因素自行确定成交人。

三、若经评审的有效响应报价中有报价在预测价范围内的，推荐成交候选人。若经评审的最低价供应商报价高于预测价的，该项目评审流标。

四、只有两家供应商报价或满足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时，本项目转入公开单轮谈判采购。若经评审的有效响应报价中有报价在预测价范围内的，推荐成交候选人。若经评审的最低价供应商报价高于预测价的，该项目评审流标。

五、当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仅有1家或满足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有效响应方不具有竞争性时，作流标处理。经评审符合资格条件只有1家的有效响应方但具有竞争性的，可推荐其为成交候选人。

攀钢成物智服采购中心

2026年5月27日

